

记录编号： 0000-03006-41

版本： B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对
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重组
处置方案公示暨招商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拟对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与债务人进行债务重组，现予以公示。

1. 标的债权情况

截至处置基准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重组债务即债权余额总计 2,232.31 万元，其中，债权本金余额 1,690 万元，应收利息余额 209.20 万元，孳生利息 319.70 万元。拟处置债权的债务人注册地位于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保证人甘肃龙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建永、汪玉萍。抵押资产为甘肃龙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武威市凉州区杏林路华瑞丽都小区 1 幢和 9 幢的在建工程，建筑面积合计 17,565.48m²。抵押登记证明：甘（2019）凉州区不动产证明第 0012768 号、甘（2019）凉州区不动产证明第 0012835 号。目前，该笔债权在强制执行中。

2. 重组价格

本次债务重组对价为 1,000 万元。《债务重组合同》签署后 30 日内，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累计还款不低于 400 万元；《债务重组合同》签署后 180 日内，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偿付完毕重组价款 1,000 万元。在债务人甘肃华锐实业有限公司按期足额向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偿付完毕上述款项后，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将豁免其剩余债务。

3. 征询、报价或异议受理

自公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如有异议或愿出高价收购者，债务重组方案暂缓实施，有异议处理异议，有愿出高价的启动公开处置程

序；如没有，将实施债务重组方案。该笔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

公告有效期：7 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7 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中国信达甘肃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张经理；周经理

联系电话：0931-8823392；0931-8869290

电子邮件：zhangzuyu@cinda.com.cn；zhouyang7@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中路 3 号盛达广场 B 塔 27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931-8869100、0931-8865183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
zangzhaoyuan@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